

## 一、目標、核心能力與課程設計

###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 【共同部分】

該系係於 99 學年度由「臺灣文化產業經營學系」（94 年成立）及「客家文化研究所」（95 年成立）合併更名而成。該系進行 SWOT 分析後，擬定對應策略，經系務會議討論通過，據以研擬該系發展計畫，且依進度分別實施，部分已有具體成效。

該系依據教育目標與大學人才培育功能，配合國家產業人才需求，經系務會議討論，訂定學士班之 6 項核心核力及碩士班 3 項核心核力，並依據該系之課程與教學製作未來出路關係圖，讓學生瞭解所學專業與未來就業方向之關係。該系能應用各項管道宣導該系之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使師生具備相當程度的瞭解。

#### 【學士班部分】

該系學士班以「培養具文化涵養與基礎調查之人才」、「培育文化創意產業應用與創新之人才」、「培育文化創意產業經營與行銷管理之人才」為主要教育目標；並據此訂定 6 項核心能力：「文化理論基礎能力」、「文化資源分析能力」、「實作與設計能力」、「管理學基礎能力」、「產業應用能力」及「經營行銷能力」。

#### 【碩士班部分】

該系於 99 學年度更名成立後，碩士班區分為「客家文化組」與「文化產業組」兩組招生及教學，在原有的文化創意產業的教學研究和產學合作基礎上，融入客家文化元素，且以「培養具備多元文化素養之人才」、「培養文化創意產業觀點之經理人才」、「培養獨立研究能力之人才」為主要教育目標；並據此訂定三項核心能力：「文化創意產業觀察與實踐能力」、「特色文化涵養能力」及「獨立研究能力」。

## (二) 待改善事項

### 【共同部分】

1. 依據文化創意產業發展法「所稱文化創意產業，指源自創意或文化積累，透過智慧財產之形成及運用，具有創造財富與就業機會之潛力，並促進全民美學素養，使國民生活環境提升之產業」，其所定義之產業高達 16 項之多，惟該系對於學生未來職涯聚焦尚不具體。
2. 依據文化創意產業之概念，「智慧財產之形成及運用」是相當重要之關鍵，有關此部分之基本能力，並未充分展現於該系之核心能力與課程上。
3. 該系課程設計雖有規劃訂定對應之相關課程模組，但難以明確呼應學生職涯發展，影響學習績效與品保。

## (三) 建議事項

### 【共同部分】

1. 宜依據 SWOT 分析及教育目標，透過外部產官學界與該系內部之充分討論，明確學生未來職涯產業，並據此檢討核心能力。
2. 宜於課程規劃中，加強有關「智慧財產之形成及運用」專業知能之培養。
3. 宜重新檢視學士班、碩士班核心能力與課程配套，具體規劃訂定對應之相關課程模組，俾學生具備系訂之核心能力並擁有職場競爭力。

## 二、教師教學與學習評量

###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 【共同部分】

該系現（101 學年度）有 9 位專任師資，均具博士學位，另有 2

位合聘師資，並請中國語文學系、視覺藝術學系相關專長教師及兼任教師支援部分教學。專任教師分別擁有地理學、教育人類學、哲學、企業管理、工業設計、法政學、商學、建築學、公共事務、傳播等學歷背景，並延伸至行銷管理、客家文化、創意思考、商品設計、數位內容、地方發展、媒體傳播、文化資產及田野調查等專業領域，擔負該系主要教學工作；而兼任教師則以客家研究、財務管理、博物館、影視產業、文化行政等專業支援教學。專兼任教師比例由 96 學年度的 25% 降到 100 學年度的 12%，生師比則為 24.09，近三年部分教師授課負擔稍重。

該系教師運用課堂講授、分組討論、個案研討、文獻導讀、業界參訪、上機實作、數位學習、田野調查等多元教學方式，以培育學生核心能力，課堂講授仍為主要教學方式。為提升學生學習成效，教師自編講義、製作教學簡報、發送課堂閱讀文獻與參考資料；該系並遴派教師參與校內數位教材種子教師培訓，參與教師研發「哲學與當代議題」、「統計學」等數位教材，放置於教學平臺供學生學習使用。近年來該系教師陸續出版與該系專業有關之專書如《美學經濟密碼》、《當設計遇上法律：智慧財產權的對話》等；100 學年度該系專兼任教師共同撰寫並出版《文化創意產業理論與實務》，做為該系教師之教學與實務指引。

教師以筆試、作品發表、平時作業、分組報告、個人報告、討論等方式，評量其成果；碩士班以討論參與、個人報告、平時作業為主，學士班則以平時作業、分組報告、討論參與為主。教師教學評量方面，學生於學期末對教師進行「網路教學評量」，評量內容包含教學內容、教學行為、師生關係、教學評量與綜合意見，反映教師教學成效，提供教師調整教學之參考。針對教師教學專業有待提升者，該系透過教學觀摩、演講、研討、案例式與對話式教學等措施協助教師成長。依據近三年教學評量統計資料顯示，該系教師教學評量表現甚佳；在教

學、課程設計、研究、創作等也獲教育部、國科會、文化部、新聞局等機關授予之獎勵。

## (二) 待改善事項

### 【共同部分】

1. 該系碩士班「客家文化」領域為重要部分，惟該領域教師稍嫌不足。
2. 該系學士班強調文化創意產業基本素養及知能運用，碩士班則側重深化創意學養並落實客家文化、連結全球市場；惟教師專業較多理論面向而實務經驗及產業連結均有待強化。

### 【碩士班部分】

1. 部分「基礎專業課程」之單元（如「研究方法」中之統計），由學生以章節報告討論方式進行，難以建立學生全面基礎知能。

## (三) 建議事項

### 【共同部分】

1. 宜充實客家文化組專任師資之結構，並致力兩方之調整、磨合，以強化該之教學能量。此外，該系學士班及碩士班乃分別設立後合併，因此課程及師資均有整合必要。
2. 宜整體衡量未來發展，通盤檢討文化創意產業理論、實務課程及師資之合理結構，並加強實務課程與產業界之連結。

### 【碩士班部分】

1. 「基礎專業課程」宜由教師教學，以確保學生獲得全面而深入之基礎知能。

### 三、學生輔導與學習資源

####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 【共同部分】

該系落實學生學習作業及評量、課業輔導。該系教師聯合撰寫教材、指導學生學術研究、專題製作或碩士班論文以及校外各項競賽。該系並設有實習制度與校外文化相關產業機構或教師產學單位機構合作，提供實習機會，奠定學生未來發展的經驗基礎，且每學期遴聘6至9位兼任教師，期能提供學生更多元實務之機會。學生對於該系所安排的多元發展之學習方向表示支持。

該系使用之一般教室、專門教室、電腦室、視聽教室、會議室及運動場館、劇場、虛擬攝影棚等場地、設施等由校內專責單位統籌分配及運用，室內教學環境均已數位化。該系另有文化產業教室（咖啡廳）、文化創意工場、文化創意教室、文創故事屋、音像探索空間及研究生閱讀室和校園中的樹屋、海盜船等學習空間。能提供學生使用及教師教學使用，學習環境尚稱完備。

#### (二) 待改善事項

##### 【學士班部分】

1. 學生參加校外性競賽之多樣性主題及數量仍有待提升。

#### (三) 建議事項

##### 【學士班部分】

1. 宜開設相關課程或提供多樣專題題目，並鼓勵學生參與校外設計類、視覺藝術類競賽及新式樣專利申請，強化跨領域交流，以擴展其視野。

## 四、學術與專業表現

###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 【共同部分】

該系近三年每年皆有教師發表國內外期刊論文、研討會論文及著作專書，中央及地方政府計畫平均每年獲得 16 件，計畫爭取成果佳，教師也積極參與校外活動。

學士班課程中規劃有必修之專題研究，訓練學生以文化創意產業為主題，進行企劃、田野調查或研究，公開發表，以向國科會申請補助。學士班每年都有學生獲得國科會大專生計畫補助並參加校外研討會發表其成果。

該系碩士班為 99 學年度由客家文化研究所整併而成，合計原研究所之成果，98 至 100 學年度共計有 12 位學生畢業論文獲得「客家研究優良博碩士論文獎助」。該系訂有相關辦法鼓勵碩士生參與學術活動，並督促學生撰寫學術論文並發表。

### (二) 待改善事項

#### 【共同部分】

1. 教師公部門計畫以學術研究為主，產學計畫較少，對於縮短學用落差較無助益。

### (三) 建議事項

#### 【共同部分】

1. 宜鼓勵教師爭取業界計畫與合作，使教師與學生有機會投入業界設計研發，參與策劃專案等，除讓學生獲得實務經驗，亦為系上或教師獲取智慧財產衍生效益與產學回饋。

## 五、畢業生表現與整體自我改善機制

###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 【共同部分】

該系學士班目前已有 4 屆畢業生共 168 人。碩士班（包括原先之客家文化研究所）畢業生共 32 人。該系學士班畢業生有 19% 升學，且大部分為相關之研究所。32% 選擇就業並從事與文創產業相關工作，可以發揮所學專長，但也仍有部分畢業生從事非相關之工作。碩士班畢業生大部分就業。

該系於 99 學年度成立系友會，與畢業生保持聯繫，且每學期對畢業生實施問卷、e-mail、電話訪談調查，以掌握畢業生之動態。但因成立不久，其功能與機制尚未能充分發揮。

畢業生前三屆為臺灣文化產業經營學系畢業，但基本之訓練仍以文化創意產業相關領域為主。其專業能力大致符合原先所訂定之教育目標，惟部分畢業生反應在學期間涉獵之文創領域雖然廣泛，但相對較無法深入。

畢業生大致對該系教育目標、特色與自我工作表現感到滿意，也對該系充滿向心力，對工作能力頗有自信。畢業生對於職場競爭情況及趨勢能充分了解，但大致認為該系在學士班課程規劃中，如能再具體分組形塑專業之發展方向，將更有助於學生就業競爭。

### (二) 待改善事項

#### 【共同部分】

1. 該系雖每年邀請畢業生回系與在校生座談，但似尚未能充分應用畢業生之回饋意見做為課程、教學與系務改善對策。

#### 【碩士班部分】

1. 前幾屆碩士班畢業生屬原先之客家文化研究所，在核心能力滿意度調查中，在「能開發文化創意產業」、「能經營行銷

文化創意產業」、「能理解及執行特色文化事務政策」之滿意度較低。

### (三) 建議事項

#### 【共同部分】

1. 宜充分運用畢業生回饋機制，供其參與系課程規劃或發展方向等方面之意見，做為該系教學品質改善之參考。

#### 【碩士班部分】

1. 宜運用原客家文化研究所畢業生反應意見，以了解學生在「能開發文化創意產業」、「能經營行銷文化創意產業」、「能理解及執行特色文化事務政策」等能力培養狀況，循以檢討、改進課程。

註：本報告書係經實地訪評小組、認可初審小組會議及認可審議委員會審議修正後定稿。